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6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无纸化办公系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送了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1日发送了议程、议案等会议材料，并于2026年9月23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鼓楼外大街19号歌华开元大酒店二层和厅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亲自出席董事5人，委托出席董事2人。非执行董事康凤伟、李新华因公请假，均委托执行董事张长岩代为出席会议并投票。执行董事张长岩召集并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宋静刚参加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和《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主席的议案》

批准选举：

1.张梦娇、叶礼德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张梦娇为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主席；

2.叶礼德、张梦娇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叶礼德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

3.张梦娇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上述委员和主席的任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于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6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23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鼓楼外大街19号北京歌华开元大酒店二层和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58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75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960,595,05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5,309,288,02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651,307,0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586959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0.58408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00287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执行董事张长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3人，非执行董事康凤伟先生、李新华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国强博士、陈汉文博士因公请假。

2、董事会秘书宋静刚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8,040,673	99.991852	1,117,251	0.007298	130,101	0.000850
H股	651,298,034	99.998618	9,000	0.001382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15,959,338,707	99.992128	1,126,251	0.007057	130,101	0.000815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叶礼德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5,906,053,938	99.658276	是
2.02	选举张梦娇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5,905,843,108	99.656955	是

自本次股东会结束时起，袁国强博士、陈汉文博士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国强博士不再担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席以及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的委员，陈汉文博士不再担任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的主席、提名委员会的委员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

在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袁国强博士、陈汉文博士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非常敬业的态度履行了作为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在保障本公司董事会合规决策、促进本公司规范治理、维护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本公司对他们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132,083,031	99.064465	1,117,251	0.837957	130,101	0.097578

注：上述计算非累积投票议案投票比例的分母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A股股东持股数量。

2、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叶礼德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24,942,144	93.708682	是
2.02	选举张梦娇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24,732,951	93.551783	是

注：上述计算累积投票议案投票比例的分母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A股股东持股数量。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楠、王雅格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63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57,665,903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总数为457,665,903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8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类型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神华”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之新增限售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中国神华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合计新增股份457,665,903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1,689,434,304股。

(三)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发行数量为457,665,903股，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6年4月7日，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457,665,903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1,689,434,304股。

自本次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纳爱斯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光曜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钟革。

以上股东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时所作出的承诺如下：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中国神华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	正常履行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其他上市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不存在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所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前述股东作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57,665,9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8日（星期四）。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94,956,525	0.44%	94,956,525	-
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533,180	0.42%	91,533,180	-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556,064	0.28%	61,556,064	-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647,597	0.19%	41,647,597	-
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84,439	0.13%	28,384,439	-
6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22,883,295	0.11%	22,883,295	-
7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883,295	0.11%	22,883,295	-
8	UBS AG	20,823,798	0.10%	20,823,798	-
9	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8,306,636	0.08%	18,306,636	-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416,475	0.07%	14,416,475	-
11	纳爱斯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13,729,977	0.06%	13,729,977	-
12	北京光曜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3,272,311	0.06%	13,272,311	-
13	钟革	13,272,311	0.06%	13,272,311	-
合计		457,665,903	2.11%	457,665,903	-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项目	本次解除限售前		变动数	本次解除限售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820,914,349	8.40%	-457,665,903	1,363,248,446	6.29%
其中：A股	1,820,914,349	8.40%	-457,665,903	1,363,248,446	6.29%
H股	-	-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868,519,955	91.60%	457,665,903	20,326,185,858	93.71%
其中：A股	16,491,037,955	76.03%	457,665,903	16,948,703,858	78.14%
H股	3,377,482,000	15.57%	-	3,377,482,000	15.57%
股份合计	21,689,434,304	100.00%	-	21,689,434,304	100.00%

七、备查文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4
债券代码：127080　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天福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持有公司股份29,590,000股的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天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福投资”）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9月22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450,000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99%。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及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由于公司可转债转股致使总股本增加，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以及天福投资于2026年7月21日至2026年7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21,900股，共同导致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合计持股比例由56.75%下降至54.999983%，权益变动触及1%及5%的整数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收到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天福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已期限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广西天福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灵川县桂建路二号（50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	谭政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3	聂蓉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4	谭天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9月22日				
权益变动过程	本次权益变动前，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5,025,1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81,863,844股）的比例为54.999983%。 本次权益变动后，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4,132,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81,863,878股）的比例为53.91%。 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合计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1、谭政、聂蓉、谭天持股比例变动：由于公司可转债转股，自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9月22日，公司总股本由81,863,844股增加至81,863,878股，谭政、聂蓉、谭天持股比例合计被动稀释0.000009%。 2、天福投资持股比例变动：由于公司可转债转股，且天福投资于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9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92,500股，因此天福投资减持及被动稀释合计变动持股比例为1.090239%。 综上所述，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政、聂蓉、谭天合计减少持股比例为1.09%。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声迅股份	股票代码	003004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广西天福投资有限公司）	892,500	1.090239%（主动减持+被动稀释）			
A股（谭政、聂蓉、谭天）	0	0.000009%（合计被动稀释）			
合 计	892,500	1.0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不涉及资金来源☑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天福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8,168,100	34.41%	27,275,600	33.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168,100	34.41%	27,275,600	33.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谭政	合计持有股份	11,735,400	14.34%	11,735,400	14.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33,850	3.58%	2,933,850	3.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801,550	10.75%	8,801,550	10.75%
聂蓉	合计持有股份	3,801,600	4.64%	3,801,600	4.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0,400	1.16%	950,400	1.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51,200	3.48%	2,851,200	3.48%
谭天	合计持有股份	1,320,000	1.61%	1,320,000	1.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0,000	0.40%	330,000	0.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990,000	1.21%	990,000	1.21%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45,025,100	54.999983%	44,132,600	53.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382,350	39.56%	31,489,850	38.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42,750	15.44%	12,642,750	15.44%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减持股份计划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一) 天福投资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天福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6/7/21-2026/9/22（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4.16	814,400	0.99%
	大宗交易		53.06	1,500,000	1.83%
合计		/	56.97	2,314,400	2.83%

注：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若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3、持股比例按截至2026年9月22日总股本81,863,878股计算。

(二) 天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减持后总股本比例
天福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9,590,000	36.15%	27,275,600	33.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590,000	36.15%	27,275,600	33.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谭政	合计持有股份	11,735,400	14.34%	11,735,400	14.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33,850	3.58%	2,933,850	3.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801,550	10.75%	8,801,550	10.75%
聂蓉	合计持有股份	3,801,600	4.64%	3,801,600	4.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0,400	1.16%	950,400	1.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51,200	3.48%	2,851,200	3.48%
谭天	合计持有股份	1,320,000	1.61%	1,320,000	1.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0,000	0.40%	330,000	0.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990,000	1.21%	990,000	1.21%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46,447,000	56.74%	44,132,600	53.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804,250	41.29%	31,489,850	38.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42,750	15.44%	12,642,750	15.44%

注：“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按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时总股本81,863,189股计算；“占减持后总股本比例”按截至2026年9月22日总股本81,863,878股计算。

(三) 其他相关说明

1、天福投资本次减持遵守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天福投资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减持价格及数量符合相关要求，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属于其个人行为，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内2026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债券通）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资本工具和总损失吸收能力非资本债务工具的议案》，同意本行发行合计不超过7,000亿元人民币等值的资本工具和总损失吸收能力非资本债务工具，其中资本工具不超过4,500亿元人民币等值，总损失吸收能力非资本债务工具不超过2,500亿元人民币等值。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债券通）（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于2026年9月22日完成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1.83%，每5年调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本期债券募集的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的批准，补充本行的其他一级资本。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35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执行董事任职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张玉青农业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6〕526号）。根据相关规定及董事会决议，张玉青女士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规划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兼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委员的任职已生效。

张玉青女士的简历请参见本行2026年6月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